

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达迈竞磋（工程）**2025-035**

采购项目名称：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采 购 人：共和县水利工程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9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26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0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54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28 日上午 09: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达迈竞磋（工程）2025-035

采购项目名称：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金额（元）：1118455.59（大写：壹佰壹拾壹万捌仟肆佰伍拾伍元伍角玖分）

最高限价（元）：1118455.59（大写：壹佰壹拾壹万捌仟肆佰伍拾伍元伍角玖分）

采购需求：维修改造引水口 1 座；涝池维修 1 座（清淤，重建放水阀门井 1 座、更换闸阀设施）；更换输水管道 1 条。长度为 2823.5m，采用中 200mmPE 管道（0.80MPa），沿线布设阀门井 2 座。沟道防护 1 处，管道穿硬化路 1 处。，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数量：1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维修改造引水口 1 座；涝池维修 1 座（清淤，重建放水阀门井 1 座、更换闸阀设施）；更换输水管道 1 条。长度为 2823.5m，采用中 200mmPE 管道（0.80MPa），沿线布设阀门井 2 座。沟道防护 1 处，管道穿硬化路 1 处。，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一、申请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的要求，并提供以下资料：

- （1）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 皆取消磋商资格;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经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后,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 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

6、其他要求:

(1) 供应商资格条件: ①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②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③在《青海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http://www.qhsljg.org.cn/userlogin.do>) 登记。

(2) 省外供应商须提供完整有效的进青备案登记证明材料。

(3) 项目经理资格: ①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经理(注册单位应与投标单位一致)②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③未同时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提供承诺, 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7月18日至2025年07月24日, 每天上午9:00-12:00, 下午14:00-23:59 (节假日除外)。

地点: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

方式: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进入“项目采购”应用, 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 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磋商文件售价: 0.00 元/包 (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28 日上午 09: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投标客户端

五、响应文件开启

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28 日上午 09: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投标客户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它补充事宜

1. 本项目磋商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同时发布。

2. 本次采购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政采云平台；

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先生

联系电话：0971-5167767

邮箱地址：qhdm5555@126.com

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区经二路 62 号三江国际大厦 19 层

2、采购人：

名称：共和县水利工程建设局

联系人：马老师

联系方式：18095749610

地址：共和县恰卜恰镇贵的西路 11 号

3、监督部门：

单位名称：共和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4-8520708

第二部分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达迈竞磋（工程）2025-035
2	采购项目名称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3	采购人	共和县水利工程建设局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采购预算控制 额度	1118455.59（大写：壹佰壹拾壹万捌仟肆佰伍拾伍元伍角玖分）
8	项目分包个数	1
9	采购要求	维修改造引水口1座；涝池维修1座（清淤，重建放水阀门井1座、更换闸阀设施）；更换输水管道1条。长度为2823.5m，采用中200mmPE管道（0.80MPa），沿线布设阀门井2座。沟道防护1处，管道穿硬化路1处。，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10	供应商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的要求，并提供以下资料： （1）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磋商资格；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 6、其他要求： （1）供应商资格条件：①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②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③在《青海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http://www.qhsljg.org.cn/userlogin.do）登记。 （2）省外供应商须提供完整有效的进青备案登记证明材料。 （3）项目经理资格：①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经理（注册单位应与投标单位一致）②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合格证书③未同时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提供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1	磋商保证金	（1）各供应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缴纳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汇出，磋商响应文件中须附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开户信息）。 保证金金额：20000.00（大写：贰万元整） 缴纳磋商保证金时须注明此次采购项目编号或采购项目名称（可简写）

		账户名：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西宁市生物园区支行 账号：105061233097 （2）不接受个人名义或现金形式递交的保证金，磋商供应商应该单独提交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中支付，磋商响应文件中须附企业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开户信息。 （3）磋商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磋商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磋商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磋商供应商须自行查询保证金到账情况
12	缴费方式	缴费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供应商从其企业账户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3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响应人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
14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政采云磋商客户端（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要求使用政采云电子磋商客户端制作上传电子磋商文件），逾期未完成提交的，将视为放弃此次磋商活动。 注：（1）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需按磋商文件要求准备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每份磋商响应文件都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等字样。若发生正本内容和副本内容不符，以正本磋商响应文件

		为准。磋商响应文件统一使用 A4 幅面的纸张印制，采用粘贴方式装订牢固，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2）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
1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07月28日上午09:30分（北京时间）
1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5年07月28日上午09:30分（北京时间）
17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政采云磋商客户端
18	答疑澄清方式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情况确定答疑时间，答疑或澄清采用电话或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上进行，供应商可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上的“我的澄清”界面了解答疑时间等信息。供应商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在项目评审时 须在线了解开标信息，掌握答疑时间，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对磋商小组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无法进行电话或青海省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上答疑者，视同放弃答疑。
19	代理服务费收取	收取对象：采购人 收取金额：7600.00 元（大写：柒仟陆佰元整） 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的规定。
20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1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贰份原件备案。
22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日历天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 明

1.适用范围

本次采购依据共和县财政局下达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磋商人：详见第一部分磋商人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条件”。

3.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磋商文件说明

4.磋商文件的构成

磋商文件压缩包电子版文件格式由本文件（word 格式）和数据文件（excel 格式）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

- （1）投标邀请
- （2）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供应商须知
- （4）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5）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6）采购项目要求
- （7）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将视为无效响应。

5.磋商文件的质疑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 日前以书面形式以书面形式提出（不接受匿名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视情况予以答复，并将变更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6.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

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的三日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上。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8.磋商报价及币种

8.1 磋商报价为投标总价。磋商报价必须包括：施工总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等费用）、保险费、成交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8.2 磋商报价应注明有效期，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8.3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4 磋商报价为闭口价，即中标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5 磋商币种是人民币。

9.磋商保证金

9.1 供应商应将磋商保证金缴款证明做为响应文件的内容一并提供。缴纳的磋商保证金用于因供应商的行为使本次采购活动受到损失的抵项。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未中标且供应商未发生过失行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9.2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期前一日将磋商保证金缴纳到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9.3 磋商保证金交纳形式：转账、电汇（不接受现金）、保函，须由供应商从其企业账户转入指定专用账户，汇单附言栏内注明项目名称及用途。

9.4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规定数额磋商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9.5未中标人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中标人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

9.6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未到达现场并且没有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等告知采购代理机构要撤其投标的；

（2）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3）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日历天

11.文件构成

11.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内容）：

- （1）磋商函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4）供应商承诺函
- （5）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6）资格证明材料
- （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9）磋商保证金证明
- （10）首次报价表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施工组织设计
- （13）项目管理机构
- （14）类似项目情况表
- （15）中小企业声明函

(16)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17) 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注：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格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与数据文件一并上传至青海省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

12. 响应文件编印和签署

12.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磋商文件第四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服务的內容、价格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2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格式为 word 系统签章保存后转换为 pdf 格式上传，格式须按磋商响应文件第五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制作，且目录索引定位到内容。

12.3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扫描或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且要求正向放置。

12.4 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超过 100M。

12.5 供应商应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磋商响应文件。因目录格式不准确、不能索引定位到内容、文件过大、未提交全部文件或文件内容错误、上传效果差等原因导致无法评审的，有可能判定为无效磋商。

四、网上投标

13. 网上投标

13.1 供应商应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上报价并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13.2 供应商应按包报价，填写交货期。

13.3 开标时的“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由各供应商网上报价生成

14.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14.1 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响应文件。

五、开标

15. 开标

1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上组织磋商活动，时间和地点以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为准。

15.2 开标后，供应商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上报价与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网上报价为准。若拒绝接受，其磋商无效。

15.3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管理、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并对开标过程签字确认。

15.4 开标后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文件，因供应商输入密码错误（10 次输入机会）、未能按时完成解密、其《数据文件》填写、盖章不规范等原因导致系统无法解析、或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损坏无法正常打开的，将会被视为无效投标。

15.5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结束后，将会通知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30 分钟）内进行最终报价，未能按时上传报价、或上传的磋商最终报价文件损坏无法正常打开的，将会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6. 磋商小组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2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
- （4）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6.3 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对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 （5）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6.4 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6.5 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17. 磋商程序

17.1 进入评审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

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详审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7.2 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7.2.1 实质性偏离是指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 (1) 不符合第 2.2 款“合格的供应商”之规定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或未足额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 11.1 (1) - (11) 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工期、磋商有效期、法定代表人授权期限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6)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7) 磋商报价超过预算控制额度的；
- (8) 参与响应的工程量清单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9) 磋商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
-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17.2.2 非实质性响应指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7.2.3 资格审查、详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7.2.4，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

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7.2.5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7.2.6评审过程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服务（产品），供应商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供应商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台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17），并由供应商加盖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7.2.7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7.2.8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18.评审办法

18.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与营业执照法人一致）
	企业资质等级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财务状况	《磋商文件》规定
	供应商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的规定
	项目经理资格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联合体投标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工 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联合体投标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磋商保证金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 编码、名称、子目特制、计量单位和工程量。其中“安 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和“规费”不得作为竞争性 费用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序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	分值构成 (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52 分； 项目管理机构：8 分； 履约能力：1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2	投标报价 (30 分)	在所有的有效投标报价中，以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3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52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8 分) 1. 整体施工部署方案健全合理且符合实际 2. 施工顺序及方案切实可行 3. 各项管理目标明确 4. 技术措施满足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求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满分 8 分，未完全响应或有缺陷时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者其他情况不得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8分） 1. 质量管理体系完整健全 2. 管理人员配备得当且责任明确 3. 管理制度健全有效 4. 质量管理及保证措施明确，针对性强 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满分 8 分，未完全响应或有缺陷时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者其他情况不得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8分） 1. 安全管理体系健全 2. 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 3. 各种安全教育制度健全有效 4. 施工现场安全技术管理及防护、防范措施得力 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满分 8 分，未完全响应或有缺陷时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者其他情况不得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1.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 2. 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 3. 环境管理方案科学完善、能有效运行，污物处理完全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 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满分 6 分，未完全响应或有缺陷时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者其他情况不得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6分） 1. 进度计划合理、时间节点及完成期限控制优秀 2. 流水作业能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 3. 保证措施明确、周密 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满分 6 分，未完全响应或有缺陷时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者其他情况不得分。
--	--

		施工总平面设计和资源配备计划（8分） 1. 施工场地利用符合现场实际，生产、生活用临时设施布置合理、紧凑，短运输、少搬运，利于生产、生活、安全、消防、环保、市容、卫生劳动保护等，符合安全文明工地要求 2. 施工设备、机具配置齐全、合理，能满足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要求 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4 分，满分 8 分，未完全响应或有缺陷时每项扣 1.5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者其他情况不得分。 项目的合理化建议（8分） 针对本工程特点对 1.施工工期 2.质量管理 3.安全生产 4.环保等方面提出合理化建议，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满分 8 分，未完全响应或有缺陷时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者其他情况不得分。
4	项目管理机构（8分）	项目经理业绩（2分） 项目经理近三年承建过已完成类似业绩的（2022 年 04 月 01 日至磋商截止日期），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及施工合同）。 注：项目经理业绩与企业业绩重复不得分。 项目班子组成（6分） 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职称）1 名，质检员 1 名，安全员 1 名，施工员 1 名，满分 6 分。本项每缺少一人扣 1.5 分，扣完为止。 注：人员证明材料满足格式 14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简历表要求。
5	履约能力（10分）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2022 年 07 月 01 日至磋商截止日期），每提供 1 项得 2 分，满分 10 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及施工合同）。

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行业政策，或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或过于简单、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

19.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0.成交通知

20.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0.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八、授予合同

21.签订合同

2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1.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1.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九、磋商活动终止

22.终止情形

2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2.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十、处罚

23.处罚情形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向磋商小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十一、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合同编号：

水利工程施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标准文本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工程内容：_____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资金来源：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施工招标文件招标范围所明确的全部工程内容

三、工期

施工工期：_____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照现行的国家有关标准、工程规范、规程等，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1）金额（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元（人民币）

（2）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执行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他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经过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全称）：_____

住 所：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委 托 代 理 人：

承包人（全称）：_____

住 所：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委 托 代 理 人：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件(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件(略)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供应商根据投标文件实际情况编制目录



格式1 磋商函

磋商函

致：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关于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采购项目编号：青海达迈竞磋（工程）2025-035）磋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磋商供应商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阅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磋商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___日历天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或成交后不签约的，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年龄：_____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授权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授权期限必须满足投标有效期的要求）。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4 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承诺函

致：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提供本项目要求的资料，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磋商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若中标，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采取相应的措施，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做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Qinghai Damai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格式 6 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1、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提供供应商的相关资质证书、许可证等。

3、投标企业简介及获得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4、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7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 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开户信息）。

2、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格式 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竞磋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9 磋商保证金证明

磋商保证金证明

致：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 _____)递交保证金人民币_____ (大写: 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转账方式汇入规定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10 首次报价表

首次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		工期	工程质量
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优惠承诺及其他：			

注：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可按所投包增加行）。

2、“投标报价”为磋商总价。磋商报价必须包括：施工总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等费用）、保险费、成交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工期”是指供应商能够工程施工总日历天。

4、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格式 12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

1.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 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及证明材料、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 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 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 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 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三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计划

附表四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劳动力计划表

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表三：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计划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表四：施工总平面图

供应商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注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格式13 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复印件，社保证明材料，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 联系电话

附2：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应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复印件，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应附岗位证书、身份证复印件、社保证明材料。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职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 的主要工作			



格式 14 类似项目情况表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近三年（2022年07月01日至磋商截止日期）已完成类似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及施工合同。

格式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致：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Qinghai Damai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从业人员声明函

致：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人。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公司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公司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公司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青海达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Qinghai Damai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备注：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16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格式 17 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序号	最初报价	最终报价	工期	工程质量
报价	小写：	小写：		
	大写：	大写：		
最终服务承诺：				

注：1、此表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供应商事先须盖章、签字。在磋商期间，由磋商小组确定合格的供应商现场填写。

2、若在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需要供应商进行二轮、三轮报价时，现场通知各投标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一）磋商要求

1、工程量清单说明

1.1本工程量清单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以下简称“计价规范”)以及招标文件中包括的图纸等编制。计价规范中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应在本章第1.4款约定;计价规范中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中没有且本章第1.4款也未约定的,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向省级或行业工程造价管理机构申请裁定或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基本计量单位。

1.2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章节内容一起阅读和理解。

1.3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竣工结算的工程量按合同约定确定。合同价格的确定以及价款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包括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约定。

1.4补充子目的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工作内容说明如下:

1.5本条第1.1款中约定的计量和计价规则适用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工程量计量与价款支付、工程变更、索赔和工程结算。

1.6本条与下述第2条和第3条的说明内容是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说明

磋商报价应根据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2.1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2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

2.3工程量清单中供应商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2.4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必须对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内容全部投标,不能拆分、少报或改变工程量清单编码、名称和数量。暂估价严格按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列入,否则,视为无

效投标。

2.6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采购控制价，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报价不得超出此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3、其他补充说明

3.1采购项目名称：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3.2施工内容：

维修改造引水口1座；涝池维修1座（清淤，重建放水阀门井1座、更换闸阀设施）；更换输水管道1条。长度为2823.5m，采用中200mmPE管道（0.80MPa），沿线布设阀门井2座。沟道防护1处，管道穿硬化路1处。，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3.3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

施工地点：共和县甘地乡甘地村。

3.4工程质量：合格

3.5工程质量保修期：按照合同中约定执行

3.6付款方式：按照合同中约定执行

3.7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项目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工程量清单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标人：



造价咨询人：



编制时间： 2025年7月20日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工程量编制 单 位: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复 核 人:	
编制时间:	2025年7月2日	复核时间:	2025年7月2日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招标控制价

招标人：



造价咨询人：



编制时间： 2025年7月12日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 (大写): 壹佰壹拾壹万捌仟肆佰伍拾伍元伍角玖分
(小写): ¥1118455.59 元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
咨询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签字或盖章)

复 核 人:



(造价人员签字专用章)

编制时间: 2025年7月12日

复核时间: 2025年7月12日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共和县

二、编制依据

1.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概算、技术要求、建设单位要求等文件资料。
2. 《水利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1-2007相关专业规范相应章节。
3. 取费标准：执行青海省水利厅(2015)512号文颁发的“青海省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的通知”计算费用(税金按办财务函[2019]448号文调整为9%)。安全生产措施费按照青水建函[2023]53号《青海省水利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安全生产措施费计算标准的通知》调整为2.5%。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项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其他项目单价或价格中。

三、其他说明

1.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招标图纸及《计价规范》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2. 本工程量清单所列工程量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是用作投标报价的估算工程量，不作为最终结算的工程量，用于结算的工程量是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并按合同约定的计量方法进行计量的工程量。
3. 工程量清单中各项目工作内容和要求及计量和支付的规定详见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的有关规定以及合同条款的约定：其他项目清单中暂列金额用于在签订协议书时尚未确定或不可预见变更的施工及其所需材料、工程设备、服务等金额，包括以计日工方式支付的金额，由招标人

给定，并按合同条款的约定使用。

4. 投标报价应包括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实施完成本合同全部工程，以及按合同约定修复任何缺陷（含保修期）所需的全部费用。

5. 投标人填写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时应按照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投标文件格式及《计价规范》的计价规则填写。

6.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每一项目须填入且只允许填入一个单价或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7. 除另有规定外，对因承包人原因产生的超挖、超填工程量，施工附加量，加工、运输损耗量等，所消耗的人工、材料和机械费用，均应摊入相应有效工程量的工程单价内。

8. 除另有规定外。对承包人完成合同项目施工所需人员、施工设备和周转性材料的调遣费用、进场费用及工程完工验收后，承包人完工清场，撤退人员、施工设备和周转性材料等所需退场费用均应摊入相应有效工程量的工程单价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9.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随意增加、删除或涂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的任何内容。

10.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单价与合价均已包括由承包人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所承担的直接费、间接费、税金等费用和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合同约定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费用。

1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28天当时所依据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有关部门的规章以及地方法规和规章中规定应由承包人缴纳的税金和其他费用均应计入单价、合价和投标总价中。

12. 在投标过程中应根据设计图纸仔细核对招标清单中的工程量、项目特征描述及项目内容，若有不符之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7日内以书面形式提交招标人，投标期间未提出的，投标结束后不予受理。

表-01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合同技术条款章节号
1	500100001	第一部分：建筑工程					
1.1	500100002	涝池整修（1座）					
1.1.1	500100002001	清淤（4KM）	m ³	13840			
1.2	500100003	放水阀门井（1座）					
1.2.1	500100003001	砼拆除	m ³	2.5			
1.2.2	500100003002	弃渣外运（5.0km）	m ³	2.5			
1.2.3	500100003003	机械开挖III级土	m ³	21.43			
1.2.4	500100003004	回填夯实土	m ³	19.47			
1.2.5	500100003005	原土夯实	m ²	2.25			
1.2.6	500100003006	C25F200W4现浇钢筋砼井壁	m ³	2.07			
1.2.7	500100003007	C25F200W4现浇钢筋砼底板	m ³	0.45			
1.2.8	500100003008	C25F200W4砼预制盖板	m ³	0.34			
1.2.9	500100003009	C25F200W4现浇砼支墩	m ³	0.05			
1.2.10	500100003010	砂砾石垫层	m ³	0.45			
1.2.11	500100003011	Φ700mm球墨铸铁井盖	套	1			
1.2.12	500100003012	钢筋制作安装	kg	253.72			
1.2.13	500100003013	爬梯	kg	30			
1.2.14	500100003014	Z45T-10DN300铸铁闸阀更换	套	1			
1.3	500100004	引水口维修（1座）					
1.3.1	500100004001	开挖III级土	m ³	10.8			
1.3.2	500100004002	回填夯实土	m ³	8.9			
1.3.3	500100004003	C25F200W4F200W4砼边墙浇筑	m ³	5.2			
1.3.4	500100004004	C25F200W4F200W4砼底板浇筑	m ³	4.3			
1.3.5	500100004005	平板钢闸门更换（0.6*0.5）	套	2			
1.3.6	500100004006	抛石防护	m ³	8.8			
1.3.7	500100004007	清淤（5KM）	m ³	18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合同技术条款章节号
1.3.8	500100004008	砼拆除	m ³	6.8			
1.4	500100005	管道工程					
1.4.1	500100006	干管(2823.5m)					
1.4.1.1	500100006001	机械开挖III级土	m ³	9069.08			
1.4.1.2	500100006002	回填土	m ³	9069.08			
1.4.1.3	500100006003	Φ200PE100管(0.8Mpa)	m	2823.5			
1.4.2	500100007	管件					
1.4.2.1	500100007001	Z45T-10DN200铸铁闸阀	个	2			
1.4.2.2	500100007002	Φ200法兰及法兰盘	套	4			
1.5	500100008	阀门井(2座)					
1.5.1	500100008001	机械开挖III级土	m ³	42.86			
1.5.2	500100008002	回填夯实土	m ³	44.69			
1.5.3	500100008003	原土夯实	m ²	4.5			
1.5.4	500100008004	C25F200W4现浇钢筋砼井壁	m ³	4.13			
1.5.5	500100008005	C25F200W4现浇钢筋砼底板	m ³	0.9			
1.5.6	500100008006	C25F200W4砼预制盖板	m ³	0.68			
1.5.7	500100008007	C25F200W4现浇砼支墩	m ³	0.11			
1.5.8	500100008008	砂砾石垫层	m ³	0.9			
1.5.9	500100008009	Φ700mm球墨铸铁井盖	套	2			
1.5.10	500100008010	钢筋制作安装	kg	507.45			
1.5.11	500100008011	爬梯	kg	60			
1.6	500100009	管道防护(1处)					
1.6.1	500100009001	人工挖III级土	m ³	18			
1.6.2	500100009002	回填夯实土	m ³	16			
1.6.3	500100009003	钢筋石笼护坦(填石)	m ³	15			
1.6.4	500100009004	钢筋(Φ10间距150mm)	kg	800			
1.7	500100010	砼路拆除(1处)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合同技术条款章节号
1.7.1	500100010001	砼拆除（外运5km）	m ³	0.6			
1.7.2	500100010002	砼路面补修(15cm)	m ²	4			
2	500100011	第四部分：施工临时工程					
2.1	500100012	导流工程					
2.1.1	500100012001	土石围堰填筑	m ³	120			
2.1.2	500100012002	土石围堰拆除	m ³	120			
2.2	500100013	施工房屋建筑工程					
2.2.1	500100013001	临时房建	m ²	100			
2.2.2	500100013002	临时仓库	m ²	100			
2.3	500100014	其他施工临时工程					
2.3.1	500100014001	其他临时工程（按永久工程0.5%计取）	项	1			
3	500100015	水土保持工程					
3.1	500100016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3.1.1	500100017	主体工程区					
3.1.1.1	500100017001	场地平整	m ²	3700			
3.1.1.2	500100017002	表土剥离	m ³	1100			
3.1.1.3	500100017003	表土回覆	m ³	1100			
3.1.2	500100018	施工生产生活区					
3.1.2.1	500100018001	场地平整	m ²	400			
3.1.2.2	500100018002	表土剥离	m ³	80			
3.1.2.3	500100018003	表土回覆	m ³	80			
3.2	500100019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3.2.1	500100020	主体工程区					
3.2.1.1	500100020001	撒播种草	hm ²	1.06			
3.2.2	500100021	施工生产生活区					
3.2.2.1	500100021001	撒播种草	hm ²	0.04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合同技术条款章节号
3.3	500100022	第三部分：施工临时工程					
3.3.1	500100023	临时防护工程					
3.3.1.1	500100024	主体工程区					
3.3.1.1.1	500100024001	编织袋拦挡	m ³	36			
3.3.1.1.2	500100024002	编织袋拆除	m ³	36			
3.3.1.1.3	500100024003	密目网苫盖	m ²	3000			
3.3.1.1.4	500100024004	铺设彩条布	m ²	1300			
3.3.1.2	500100025	施工生产生活区					
3.3.1.2.1	500100025001	密目网苫盖	m ²	500			
3.3.2	500100026	其他临时工程					
3.3.2.1	500100026001	其他临时工程	项	1			
3.3.3	500100027	施工安全生产专项					
3.3.3.1	500100027001	施工安全生产专项	项	1			
		合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illegible]

其它项目清单计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共和县廿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共和县廿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金 额 (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合 计		



计日工项目计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共和县甘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illegible]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共和县廿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共和县廿地乡拉龙灌区维修改造工程

[illegible]

招标人提供施工设备表

第1页 共1页

第1页 共1页

[illegible]

